重庆市綦江区卫生健康系统信息统计和档案管理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(一) 职能职责

负责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和卫生健康统计工作。承担卫生健康系统的信息化建设具体工作任务;负责拟订区卫生健康信息化发展规划,负责卫生健康系统的信息化建设,以及管理和维护卫生健康医疗、公卫、健康信息平台、中心机房和业务信息应用系统;负责委机关电子政务、网络运行的技术保障;负责卫生健康行业统计调查、汇总上报、数据审核等工作;开展卫生健康行业大数据智能化应用和产业发展。负责系统人事档案管理及人员数据库信息化管理。负责规范收集、鉴别、整理和装订本系统干部人事档案;负责保管干部人事档案;负责办理干部人事档案的查阅、借阅和转递;为有关部门提供干部的基本情况;负责推广应用档案现代化管理技术;负责定期向区档案馆移交死亡干部人事档案。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(二) 机构设置

本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,与綦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合署办公。

(三)单位构成

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。

二、部门决算情况说明

(一)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- 1.总体情况。2022年度收入总计123.24万元,支出总计123.24万元。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9.39万元,增长18.7%,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增加。
- 2.收入情况。2022年度收入合计123.24万元,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3.10万元,增长23.1%,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增加。其中:财政拨款收入123.24万元,占100%。此外,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.00万元,年初结转和结余0.00万元。
- 3.支出情况。2022年度支出合计 123.24万元,较上年决算增加 19.39万元,增长 18.7%,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等增加。其中:基本支出 116.16万元,占 94.3%;项目支出 7.08万元,占 5.7%。此外,结余分配 0.00万元。
- 4.结转结余情况。2022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.00 万元,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.00 万元, 增长 0%。

(二)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、支总计 123.24万元。与 2021年相比,财政拨款收、支总计各增加 19.39万元,增长 18.7%。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增加。

(三)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1.收入情况。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3.24万元,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3.10万元,增长23.1%。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增加。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.28万元,下降1.8%。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。此外,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.00万元。

- 2.支出情况。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3.24万元,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.39万元,增长 18.7%。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支 出等增加。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.28万元,下降 1.8%。主要原因是年 中预算调整。
- 3.结转结余情况。2022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.00 万元,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.00 万元, 增长 0%。
- 4.比较情况。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:
- (1)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0.09 万元,占 8.2%,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.48 万元,增长 5%,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人员经费预算指标,养老保险等有所变化。
- (2)卫生健康支出 103.15 万元,占 83.7%,较年初预算数减少7.96 万元,下降 7.2%,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未全部使用,年末按收付实现制关账。
- (3)住房保障支出 9.99 万元,占 8.1%,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.19 万元,增长 108.1%,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公积金预算指标。

(四)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6.16万元。其中: 人员经费 99.13万元,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.40万元,增长 4.6%,主要 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。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、津贴补 贴、绩效工资等。公用经费 17.03万元,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.92万元,增长 86.9%,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增加。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 办公费、邮电费、劳务费等。

(五)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

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。

(六)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。

三、"三公"经费情况说明

(一)"三公"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

2022年度"三公"经费支出共计 0.00万元, 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.00万元, 增长 0%, 主要原因是未发生"三公"经费支出。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.00万元, 增长 0%, 主要原因是未发生"三公"经费支出。

(二)"三公"经费分项支出情况

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(境)费用 0.00 万元,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.00 万元,无变化。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.00 万元,无变化。

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车购置费用 0.00 万元,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.00 万元,无变化。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.00 万元,无变化。

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0.00 万元,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.00 万元,增长 0%,无变化。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.00 万元,增长 0%,无变化。

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 0.00 万元,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.00 万元,无变化。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.00 万元,无变化。

(三)"三公"经费实物量情况

2022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(境)共计0个团组,0人;公务用车购置0辆,公务车保有量为0辆;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,其中: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,0人;国(境)外公务接待0批次,0人。2022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0.00元,车均购置费0.00万元。车均维护费0.00万元。
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(一)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

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.00 万元,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.12 万元, 下降 100%, 主要原因是严格会议管理, 减少不必要的开支。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0.00 万元,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.00 万元, 增长 0%, 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项支出。

(二)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, 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费统计范围之内。

(三)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

截至2022年12月31日,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,其中,副部(省)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、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、机要通信用车0辆、应急保障用车0辆、执法执勤用车0辆,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,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,其他用车0辆。单价100万元(含)以上设备(不含车辆)0台(套)。

(四)政府采购支出说明

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.00 万元, 其中: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.00 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.00 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支出

0.00万元。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.00万元, 其中: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.00万元。

五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

(一)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。

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,我单位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,其中,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2项,涉及资金7.08万元;以委托第三方出具报告的方式开展绩效评价2项,涉及资金7.08万元。

- (二)绩效自评结果。
- 1.绩效目标自评。

详见公开表。

2.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。

无

3.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。

本单位各项工作进展顺利,较好完成了年初工作计划,自评绩效指标完成较好。

(三)重点绩效评价结果。

无。

六、专业名词解释

- (一) 财政拨款收入: 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,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。
- (二)事业收入: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;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。

- (三)经营收入: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 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。
- (四)其他收入:指单位取得的除"财政拨款收入"、"事业收入"、"经营收入"等以外的收入,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、银行存款利息收入、租金收入、捐赠收入,现金盘盈收入、存货盘盈收入、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、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。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、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,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。
- (五)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:指单位在当年的"财政拨款收入"、"事业收入"、"经营收入"、"其他收入"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,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- (六)年初结转和结余: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 转、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、经营结余。
- (七)结余分配: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,缴纳所得税、提取专用基金、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。
- (八)年末结转和结余: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、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、经营结余。
- (九)基本支出: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 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。其中: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 目中的"工资福利支出"和"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";公用经费指政

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"工资福利支出"和"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"外的其他支出。

- (十)项目支出: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- (十一)经营支出: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 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。
- (十二) "三公" 经费: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、公务接待费。其中,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;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(含车辆购置税);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;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
- (十三)机关运行经费:为保障行政单位(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)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,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护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- (十四)工资福利支出(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): 反映单位开 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,以及为上述人 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。

(十五)商品和服务支出(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): 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(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、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)。

(十六)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(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): 反映 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。

(十七)其他资本性支出(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):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、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、土地和无形资产,以及构建基础设施、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

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: 02385895014